

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汕头海湾农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Shantou Gulf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法定代表人：江伍湖

注册及办公地址：汕头市中山路 148 号金源大厦

邮政编码：515000

成立日期：2020 年 11 月 20 日

其他有关资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MA55KQ326X

金融许可证号：B1997H344050001

二、主要业务数据

2021年，汕头海湾农商银行资产总计 1,508,027.30 万元；
 负债总计 1,425,087.28 万元；所有者权益 82,940.02 万元；净
 利润 1,782.90 万元。

(一) 主要利润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营业利润	1,983.67	1,462.05
营业外收支净额	124.32	407.47
利润总额	2,108.00	1,869.52
净利润	1,782.90	466.75

(二) 主要会计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营业收入	56,299.78	56,230.25
年末总资产	1,508,027.30	1,401,318.62
年末存款余额	1,358,667.57	1,261,149.38
年末贷款余额	520,205.84	392,005.54
年末所有者权益	82,940.02	80,105.30
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07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2.21	0.58

注：年末贷款余额为包括贷款应计利息以及剔除贷款损失准
 备（不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转贴现减
 值）的余额。

(三) 资本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82,940.02	80,105.30
2. 一级资本净额	82,940.02	80,105.30
3. 资本净额	88,699.87	83,918.74
4.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729,297.98	514,261.09
其中：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729,297.98	514,261.09
表外风险加权资产		
5.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6.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7,304.33	22,480.49
7.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756,602.31	536,741.58
8.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96	14.92
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96	14.92
10. 资本充足率	11.72	15.63

（四）利润实现情况。

汕头海湾农商银行 2021 年实现利润总额 2,108 万元，同比增加 238.49 万元，增幅 12.76%；缴纳当期所得税 325.09 万元；实现净利润 1,782.90 万元，同比增加 1,316.15 万元，增幅 281.98%。

（五）利润分配情况。

2021 年可供分配的净利润 1,203.81 万元，提取盈余公积金 356.58 万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78.29 万元，当年未分配利润留存 668.94 万元结转下年。按照有关规定，结合汕头海湾农商银行实际情况，暂不考虑股金分红。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出生年份	性别	职务	任期
江伍湖	1971	男	董事长	2020.11 至今
黄炼	1970	男	董事/行长	2020.11 至今
陈宣迎	1973	男	监事长	2020.11 至今
陈锐秋	1974	男	董事/副行长	2020.11 至今
李勇智	1975	男	董事/副行长	2020.11 至今
卢卓雄	1961	男	独立董事	2020.11 至今
王学琛	1961	男	独立董事	2020.11 至今
陈梅生	1959	男	独立董事	2020.11 至今
詹奕权	1991	男	董事	2020.11 至今
颜晓辉	1970	男	董事	2020.11 至今
黄祖全	1973	男	外部监事	2020.11 至今
刘树深	1970	男	监事	2020.11 至今
徐祥英	1968	男	副行长	2020.11 至今
黄俊浩	1978	男	副行长	2020.11 至今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人员履历。

1. 董事

江伍湖先生，汕头海湾农商银行董事长，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专职贷款审批人、广州地区小企业经营中心副主任，广东华兴银行总行营业部总经理助理、总行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行业部党委书记，汕头分行行长、党委书记，广东华兴银行总行行长助理、党委委员等职务。

黄炼先生，汕头海湾农商银行董事、行长，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汕头经济特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达濠管理

部主任、汕头经济特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主任助理兼人力资源部主任，汕头经济特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副主任、主任、党委书记等职务。

陈锐秋先生，汕头海湾农商银行董事、副行长，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政工师。曾任汕头经济特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部门副主任、信用社副主任、部门经理、汕头经济特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党委委员、副主任等职务。

李勇智先生，汕头海湾农商银行董事、副行长，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汕头经济特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基层社副主任、部门副主任、汕头市下蓬农村信用合作社主任、汕头经济特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主任助理、党委委员、副主任等职务。

卢卓雄先生，汕头海湾农商银行独立董事，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党委副书记。

陈梅生先生，汕头海湾农商银行独立董事，大学专科学历。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汕头分行计划科副科长、科长，民生银行汕头市支行常务副行长，民生银行汕头市支行行长、党支部书记，汕头市经济学会副会长、名誉会长，民生银行广州分行票据中心总经理，中关村证券公司资产部副总经理，广东省创鸿房地产集团副总经理等职务。此外，陈梅生先生现任广州市万地房地产公司总经理。

王学琛先生，汕头海湾农商银行独立董事，博士研究生学历，执业律师。曾在广东省司法厅、广东省证监会任职。分别任

广东南方律师事务所主任，国信联合律师事务所主任，广东中信协诚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主任。

詹奕权先生，汕头海湾农商银行董事，大学本科学历，初级会计师。现任汕头市宏财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汕头市博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颜晓辉先生，汕头海湾农商银行董事，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经济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信贷经理、行长秘书，深圳市联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等职务。此外，颜晓辉先生现任深圳市利商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林大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汕樟轻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 监事

陈宣迎先生，汕头海湾农商银行监事长，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汕头经济特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业务发展部副主任、办公室副主任、人事教育部副主任，下蓬农村信用合作社副主任，汕头市信用合作管理办公室业务部副经理，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汕头办事处业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汕头经济特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主任。

黄祖全先生，汕头海湾农商银行外部监事，本科学历，会计员。曾担任汕头市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企业管理部负责人，汕头市海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汕头市金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等职务。此外，黄祖全先生现任汕头市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会联合会负责人。

刘树深先生，汕头海湾农商银行监事，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曾担任汕头经济特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纪委委员、汕头经济特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纪委监察办公室主任、汕头经济特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信息科技部经理等职务。此外，刘树深先生现任汕头海湾农商银行监事会办公室、纪委办公室主任。

3. 高级管理人员

黄炼先生，汕头海湾农商银行董事、行长，请参阅上文“董事”中黄炼先生简历。

陈锐秋先生，汕头海湾农商银行董事、副行长，请参阅上文“董事”中陈锐秋先生简历。

李勇智先生，汕头海湾农商银行董事、副行长，，请参阅上文“董事”中李勇智先生简历。

徐祥英，汕头海湾农商银行副行长，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汕尾陆丰联社副主任、汕尾市红海湾开发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主任、汕尾市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主任、汕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汕头特区联社党委委员、副主任。

黄俊浩，汕头海湾农商银行副行长，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南澳农商银行部门副经理、经理、总经理、汕头特区联社党委委员、副主任。

（三）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从业人员 609 人，平均年龄 40.7 岁，大专以上学历员工 549 人，占比 90.15%，具备 1 年以上从业经历的员工 609 人，占比 100%。具备高级职称 3 人，中级职称 152 人，初级职称 262 人，分别占总人数的 0.49%、24.96%、

43.02%。

（四）内设机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总行设置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纪委办公室、办公室、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普惠金融与零售银行部、公司银行部、金融市场部、授信审批部、风险管理部、计划财务部、运营管理部、安全保卫部、信息科技部、合规部、审计部共 16 个职能部门和 1 个营业部，并明确了各职能部门职责，管理组织模式科学，流程合理，职能划分清晰明确。

（五）分支机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汕头海湾农商银行设立 53 个分支机构，其中 8 个支行、45 个分理处。分支机构的设立，是根据汕头本地经济结构特点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按照有利于服务地方经济发展、有利于内部控制和提高效益，以及授权经营、统一核算、分级考核的原则。

四、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治理概述。

汕头海湾农商银行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建立“三会一层”的组织架构，健全管理监督机制，继续从组织治理架构、职责边界、决策规则和程序、激励和监督机制以及信息披露透明度等方面深化公司治理改革，完善和规范所有权、经营权、监督权协调运作、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各治理主体履职行为。

（二）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本行严格按照《公司法》《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实行律师见证制度，确保所有股东能够行使自己的权利。

报告期内，由董事会召集召开的股东大会共 3 次，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抵债资产处置方案〉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并形成决议。听取了《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三农金融服务执行情况的报告》等 5 项报告。

（三）董事会。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承担本行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根据《公司法》《章程》的相关规定，勤勉忠实地履行各项职责，持续对标监管，完善内控，积极加强探索实践，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

1. 董事会构成及运作情况

本行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3 名职工董事，3 名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 6 次，审议通过《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草案）》《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风险限额管理方案》《关于汕头海湾农商银行与市投控集团资产转移类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汕头海湾农商银行贵州抵债资产处置方案》等 35 项议案，

听取了《关于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绿色信贷发展情况的报告》《关于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合规管理工作情况报告》《汕头海湾农商银行 2021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汕头海湾农商银行 2021 年上半年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情况报告》等 26 项报告。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2.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5 个委员会各司其职，充分有效发挥职能，为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和建议。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听取了 8 项报告，审议通过 8 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通过 6 项议案。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听取 2 项报告。

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听取 8 项报告，审议通过 1 项议案。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学习绩效薪酬相关制度。

3.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与本行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关注本行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积极参加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履职时间符合不少于 15 个工作日的监管要求，其中，担任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人的独立董事履职时间

符合不少于 25 个工作日的监管要求。

（四）监事会。

1. 监事会构成及运作情况

本行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1 名，外部监事 1 名，股东监事 1 名。全体监事均能够勤勉尽职，本着维护股东和本行利益的准则开展工作，按照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对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依法合规认真履行职能，促进本行各项业务的稳步发展。

报告期内，由监事长召集召开的监事会共 5 次，全体监事均能按时出席，认真审议并通过了《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董事会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等 21 个会议议案。

2.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外部监事担任。2 个委员会各司其职，充分发挥专职委员会的职能，为监事会提供专业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认真审议并通过了《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董事会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等 5 个议案。

监事会审计与监督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认真审议并通过了《汕头海湾农商银行监事会 2021 年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等 7 个议案。

3. 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外部监事认真独立行使监督职权，持续关注本行经营管理和风险状况，积极参加监事会及专业委员会会议。对董事会、高管层进行履职监督，为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责发挥了积极作用。报告期内履职时间符合不少于 15 个工作日的监管要求。

（五）高级管理层。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由 1 名行长，4 名副行长组成。在 2021 年度的工作中，高级管理层能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贯彻国家经济金融方针政策，审慎经营，合法合规开展工作。2021 年本行高管层能根据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开展业务，并能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在职权范围内履行经营管理职责，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以“转型创新、支农支小”为中心，以“稳增长、提效益、保安全”为目的，以“防风险、降成本”为手段，大力拓展各项业务，严格筑牢风险底线，努力提高经营效益和发展质量。

（六）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我行制定了《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管薪酬管理办法》和《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办法》，规定我行高管人员实行年薪制，高管薪酬由固定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福利性收入等组成，年度目标总薪酬包括固定薪酬和绩效薪酬（其中年度固定薪酬占年度目标总薪酬的 35%；年度目标绩效薪酬占年度目标总薪酬的 65%），不包括不良资产清收、监管评级提升、政府专项

奖金等各类外部单位颁发的专项奖励金。在“职工工资”中列支。我行高管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人员绩效薪酬实行递延兑付，其中高管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为 50.1%，延期支付年限为三年。

五、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总额、股东总数及股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单位总股本总额为 63,900 万股，本单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3,900 万元。股份结构情况如下：

类别	户数 (户)	股份数 (单位: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法人股	6	60705	95.00%
职工自然人股	529	618	0.97%
非职工自然人股	213	2577	4.03%
合计	748	63900	100.00%

注：以上数量均无变动。

（二）最大十名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汕头市糖烟酒有限公司	19170	30	不变
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18531	29	不变
汕头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8946	14	不变
汕头市交通运输集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6390	10	不变
汕头市宏财投资有限公司	3834	6	不变

广东联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834	6	不变
纪毓刚	300	0.47	不变
林楚彬	256	0.4	不变
纪荣亮	200	0.31	不变
李庭和	200	0.31	不变

注：1. “汕头市糖烟酒总公司”因工商登记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为“汕头市糖烟酒有限公司”。

2. “汕头市汽车运输总公司”因工商登记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为“汕头市交通运输集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 本行未发现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三）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情况

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8 年第 1 号）相关要求，报告期末，汕头海湾农商银行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等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期末持股总额（万股）	持股比例（%）	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计股总额（万股）	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汕头市糖烟酒有限公司	法人	19170	30	19170	30
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法人	18531	29	18531	29
汕头市工业资产经营有	法人	8946	14	8946	14

限公司					
汕头市交通运输集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法人	6390	10	6390	10
汕头市宏财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	3834	6	3834	6
广东联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	3834	6	3834	6

（四）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汕头海湾农商银行对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为70万元，占我行资本净额0.08%。该笔关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1%以下，且交易发生后本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5%以下，属于一般关联交易。

我行通过协议方式将贵州抵债资产转让给汕头市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转让价格51,181.49万元。该笔交易属于资产转移类重大关联交易，符合相关制度规定，不存在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已将该笔交易情况向监管部门及相关管理部门报告。

（五）股权托管情况。

根据《商业银行股权托管办法》等相关规定，我行全部股份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集中登记托管。截至报告期末，全部股份完成确权登记。

（六）股份质押与冻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汕头海湾农商银行不存在股份质押的情况，

不存在本行股东将所持有的本行股份质押在本行的情况，不存在被司法冻结股份的情况。

六、风险管理情况

（一）主要监管指标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我行资产总额 1,508,027.30 万元，比年初增加 106,708.68 万元，增幅 7.61%；负债总额 1,425,087.28 万元，比年初增加 103,873.96 万元，增幅 7.86%；各项存款余额 1,358,667.57 万元，比年初增加 97,518.19 万元，增幅 7.73%；各项贷款账面余额为 530,895.01 万元，比年初增加 128,487.07 万元，增幅 31.93%。

资本净额 88,699.87 万元，加权风险资产 756,602.31 万元，资本充足率 11.72%，一级资本充足率和核心资本充足率 10.96%，杠杆率 5.50%，不良资产率 1.71%，不良贷款率 1.59%，拨备覆盖率 168.38%，贷款拨备率 2.67%，主要监管指标均达标。

（二）贷款主要行业分布。

行业分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批发和零售业	172223.04	32.44%	141388.18	35.14%
制造业	111961.76	21.09%	96288.27	23.93%
建筑业	42999.74	8.10%	38892.03	9.66%
住宿和餐饮业	32968.7	6.21%	19408.97	5.34%
房地产业	32305.05	6.09%	21482.44	4.82%
农、林、牧、渔业	20632.38	3.89%	17266.20	4.2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57.34	1.89%	6558.58	1.63%
其他行业	9803.18	1.85%	4258.21	1.06%
买断式转贴现	8291.37	1.56%	0.00	0.00%
个人贷款 (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89652.45	16.89%	56865.06	14.13%
小计(贷款账面余额)	530895.01	100.00%	402407.94	100.00%
加: 应计利息	3483.21	-	-	-
减: 贷款损失准备(不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转贴现减值)	14172.38	-	10402.40	-
合计	520205.84	-	392005.54	-

备注: 2017 年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四项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套期会计以及金融资产的减值提出新的要求。我行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的会计年度起采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 根据新准则的衔接规定, 我行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 首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调整计入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采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后, 主要影响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以及减值。

(三) 贷款风险分类和不良贷款情况。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表

货币单位: 万元, %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比年初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1. 各项贷款	530,895.01	35.21	402,407.94	28.72	6.49
1.1 正常贷款	522,471.61	98.41	395,818.98	98.36	0.05
1.1.1 正常类	477,034.56	89.85	365,265.77	90.77	-0.92
1.1.2 关注类	45,437.05	8.56	30,553.21	7.59	0.97

1.2 不良贷款	8,423.40	1.59	6,588.96	1.64	-0.05
1.2.1 次级类	3,874.03	0.73	1,333.65	0.33	0.40
1.2.2 可疑类	4,547.83	0.86	5,255.31	1.31	-0.45
1.2.3 损失类	1.54	0	0	0	0
2. 逾期贷款	38,676.37	7.29	18,925.30	4.70	2.59
2.1 逾期 60 天以上贷款	8,386.33	1.58	8,498.76	2.11	-0.53
2.2 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	8,199.25	1.54	5,824.08	1.45	0.09

备注：各项贷款的占比=各项贷款总额/资产总额；表中各项贷款为贷款账面余额。

（四）贷款损失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贷款损失准备
期初数	10402.40
本期计提	3736.77
本期核销	
其他转入及冲销	44.08
期末数	14183.25

备注：表中贷款损失准备为非现场监管口径，为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4,172.38 万元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转贴现减值 10.87 万元的合计数。

（五）年末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汕头海湾农商银行债权投资 559,460.69 万元，其中国债 34,218.07 万元、地方债 38,697.74 万元、金融债 243,767.10 万元、企业债 8,224.38 万元、投资同业存单 234,553.40 万元。

（六）不良贷款控制效果。

截至报告期末，各项贷款账面余额 530,895.01 万元，按五级分类口径不良贷款合计 8,423.40 万元，比年初增加 1,834.44 万元，其中：次级类贷款 3,874.03 万元，比年初增加 2540.38 万元；可疑类贷款 4,547.83 万元，比年初减少 707.48 万元；损失类贷款 1.54 万元，比年初增加 1.54 万元。不良贷款率 1.59%，比年初下降 0.05 个百分点。全年处置不良贷款 4,730.84 万元，其中现金清收 2,662.23 万元，以物抵债 2,068.61 万元。

（七）主要表外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我行无发生表外业务。

七、2021 年度经营管理重大事项

（一）实施“新信用村”建设工程。

2021 年我行在原有“信用村”项目上创新优化，全面启动“新信用村”建设工作，将“整村授信、逐户授信”等信贷支农新模式作为推动乡村振兴的重要引擎，在贷款额度、利率、期限、服务等方面给予优惠对待，为有行动力的村民提供金融支持，有效挖掘潜藏在“三农”中的产业发展资源。同时在村集体中弘扬“守信获益、失信受限”的诚信文化，让诚信之花扮靓美丽乡村。截至 2021 年末，我行共对龙湖区、金平区、濠江区等 3 个区内的 39 个村居进行准入并颁发相关牌匾，累计授信金额近一千万元。

（二）实施农村金融人才支撑工程。

我行成立了普惠金融部专门对接“三农”客户并落实普惠政

策，打造普惠客户营销队伍和专业审贷队伍，建立了乡村振兴特派员队伍，配套激励措施，鼓励更多的特派员践行“挎包精神”，到农村一线施展本领、创造价值。2021年根据各经营单位地域优势向辖属村居选派了170名特派员到对应村居提供金融服务与宣传，覆盖行政村170个。大力推动金融人才深入农村、贴近农民、了解民意、服务“三农”。

（三）聚焦“三农”发展助推乡村振兴。

我行将地方发展与信贷投放方向契合融汇，依据农村金融市场的需求推出了“兴农通”“美丽乡村贷”“渔船贷”“光伏贷”等绿色普惠产品，大力支持乡村振兴。聚焦生产“提质”，支持产业链核心企业，给予“濠江冷链物流生态圈产业园”项目信贷支持。聚焦农业“提产”，助力高产能农业建设，推出利率优惠、质押担保方式灵活的信贷产品，精准支持培育了一大批“三农”客户。聚焦降本“提效”，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积极构建与农业合作社的互动合作机制。聚焦乡村“美丽”，助力农村精品化环境，积极响应市委市政府“百村示范、千村整治”美丽乡村建设三年大行动。聚焦海洋“建设”，助推海洋现代化强市，通过“渔船贷”业务有效助力捕捞业升级转型，助推汕头建设海洋强市。

（四）创新推动风险经理平行作业工作。

2021年我行信贷线条部门出台了《汕头海湾农商银行风险经理管理办法》，建立了风险经理平行作业、集约管理、中介机构规范约束等工作机制。通过岗位制约对总行营业部、各支行提

交的信贷授信业务进行风险核查并揭示项目主要风险点，提高了授信业务风险评价质量，规范了授信业务风险评价工作要求。

八、面临的各类风险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

本行建立组织结构健全、职责边界清晰的风险治理架构，明确汕头海湾农商银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和内审部门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建立多层次、相互衔接、有效制衡的运行机制。建立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即各有关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为第一道防线；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合规部门和高级管理层下设的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为第二道防线；内部审计部门和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为第三道防线。

（二）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本行风险管理政策涵盖风险管理的各个方面，并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和适应性，主要内容包括：风险管理的组织、职责、范围和权限的安排；对开展业务的风险审查；适当的风险管理限额和能够承担的风险水平；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程序；采取的压力测试的情形和范围；设立风险信息的报告路径；对重大风险和突发风险的应急处理预案，始终把全行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之内。根据风险识别程序和方法，对经营管理中面临的各类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主要风险，进行主动的识别，分析风险来源，确定风险的影响范围；全面系统持续地收集与实现控制目标相关的各类风险信息，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按照

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及其影响程度等，及时进行识别与评估，确定关注重点和优先控制的风险；根据风险分析的结果，结合风险承受度，权衡风险与收益，确定风险应对策略；逐步建立整体风险评估的工作模式和各类风险评估模块的联系机制，优化改进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等主要风险的评估体系。

（三）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信息系统。

1. 通过对风险进行量化估计，掌握自身的风险状况，判断本行对这些风险的承受能力，在此基础上选取恰当风险控制措施，以达到有效控制风险的目的。

2. 通过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等各类主要风险进行持续的监测，跟踪已识别风险的变化发展情况，并根据风险变化情况及时调整风险应对策略，包括对已发生的风险及其产生的残留风险和新增风险进行及时识别、分析，采取适当的应对措施。

3. 通过各种监控技术，动态捕捉信用风险指标的异常变动，判断是否已达到引起关注的水平或已经超过临界值。

（四）信用风险状况。

1. 信用风险管理。

一是夯实了贷审分离相互制衡的风险控制体系；二是完善分支机构资产质量考核和风险责任人制度；三是在加强对不良资产的重点监控与管理等方面明确了相关措施。

2. 资产风险分类的程序和方法。

本行按照审慎经营、风险防范为本的管理理念，对信贷资产进行七级分类，根据安全履行合同，及时足额偿还的可能性将信贷资产分为正常一、正常二、关注一、关注二、次级、可疑和损失七个类别，后三类合称为不良信贷资产，以揭示信贷资产实际价值和风险程度，真实、全面、动态地反映信贷资产质量。信贷资产风险分类是在对借款人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担保、非财务等各项因素进行全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按照分类标准进行分类。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实行实时初分，分级认定，超限报批，按季度汇总分析的程序和方法。

3. 信贷资产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比年初	增幅
贷款账面余额	530,895.01	100.00	128,487.07	31.93
(一) 按资金投向				
1. 涉农贷款	291,231.80	54.86	23,339.36	8.71
2. 小微企业贷款	370,207.71	69.73	85,418.14	29.99
(二) 按贷款类别				
1. 中长期贷款	400,112.14	75.37	80,110.79	25.03
2. 短期贷款	130,782.87	24.63	48,376.28	58.70

截至报告期末，我行基本实现信贷资金主要用于支持涉农经济和中小微企业发展，完成涉农贷款保持稳定增长和小微企业“三个不低于”的年度目标，大力支持了本地经济的发展。

4. 信用风险集中程度。

截至报告期末，汕头海湾农商银行资本净额为 88,699.87 万元，资本充足率为 11.72%，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9.01%，单一集团集中度 13.46%，不存在超标的情况。

5. 流动性风险状况。

截至报告期末，汕头海湾农商银行超额备付率 5.72%，流动性比例 103.61%，流动性缺口率 23.82%，核心负债依存度 80.53%，流动性匹配率 221.92%，备付金相对充足。

6. 市场风险状况。

截至报告期末，我行存量资金业务均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利率为固定利率，主要选择国债、金融债、同业存单等金融机构产品，以及银行系非银金融机构，利率风险较小；到期资金投资均已足额、按时收回，未发生违约事件，市场风险把控到位。

7. 操作风险状况。

我行利用集中作业授权系统、事后监督系统、银企集中对账系统等信息系统完善对前台操作风险的监控。强化授权业务的事中监督，防范授权业务风险。通过制定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增强了操作管理环节及岗位职责，对部分业务环节的流程及职责进行了优化及补充，从制度及流程管控层面规范了岗位业务操作。实行了分级管理、层层负责、层层把关、单独考核的风险管理体制，把风险管理贯穿于员工管理、业务操作流程的各个环节，强化风险防控。通过合规风险、审计及各业务条线的检查工作，动态查漏补缺，及时落实整改措施。

8. 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状况。

我行能遵循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法律法规，积极履行各项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义务，建立健全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内部控制体系，将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持续做好客户身份识别等反洗钱基础工作，组织开展各类反洗钱宣传培训活动，开展各类风险排查和自查自纠，有效防范洗钱和恐怖融资

风险。

9. 合规风险状况。

本行建立与经营范围、组织结构和业务规模相适应的合规管理体系，构建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合规部、合规员等层级，明确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的合规职责，确保合规风险得到有效管理与控制。

一是增强合规意识，逐步完善内控建设。修订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制度体系的同时开展内控评价，完善内部管理体制。二是强化责任意识，防范案件风险。三是强化反洗钱能力，提升反洗钱管理水平。四是提升监管评级，促进经营发展。将监管评级融入日常经营管理中，紧密围绕“主动合规”和“管住风险”两大目标，不断健全内部管理机制，重点治理各种乱象，严格落实各项监管政策，高度重视问题整改，逐步完善各项规章制度，梳理业务流程，防范风险，提高风险管控，促进经营目标的实现。

10. 声誉风险状况。

我行高度重视舆情监控工作，注重舆情管理工作的“一线性”，坚持在学习中学会理解、把规定动作做到位、注重制度学习和落地，主动防范声誉风险，充分借助广东农信网络舆情监测系统对互联网进行全网监测。同时结合自身深耕乡村经营定位和村居舆论传播“散、快、坏、乱”的特点，各分支机构保持声誉风险敏感性，及时发现村居村民舆论苗头，第一时间上报处理，努力为汕头海湾农商银行发展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11. 内部控制和审计情况。

我行确立明确的内控体系建设目标，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构建先进的内部控制文化为基础，以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和严密

的控制措施为核心，以严格的审计监督和客观的评价体系为保障，以快捷、准确的信息系统和畅通的交流渠道为依托，切实做好自身内部控制架构的系统设计与建设。通过建立层次清晰、结构严密、职能明确、分工合理运转顺畅、制衡有效的内控组织体系，形成较完善和有效的决策、执行和监督制约机制，确保本行依法合规经营，确保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全面实施和充分体现。

报告期内，我行依照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和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共组织开展审计项目 34 个，主要包括专项审计 23 个，内部控制评价 1 次，员工行为排查 1 个，突击审计检查 3 个网点撤销审计 4 个，中层干部离任审计 2 个。

九、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行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诉讼，主要为收回不良贷款而主动提起的，此类诉讼或仲裁不会对我行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重大案件、重大差错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三）抵债资产的收购、管理规定。

报告期内，抵债资产的接收、管理、处置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本行的有关规定。

（四）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五）被监管部门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未受到司法部门处罚。

（六）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汕头海湾农商银行受理并处理消费投诉共 4 宗，平均每营业网点年投诉量为 0.07 宗，消费投诉主要情况如下：

从消费投诉区域分布来看，主要分布在濠江区。濠江区投诉占比 50%，金平区投诉占比 25%，龙湖区投诉占比 25%；从消费投诉业务办理渠道来看，全部投诉都发生在前台业务渠道，投诉占比 100%；从消费投诉业务类别来看，贷款业务为投诉多发业务领域。贷款业务投诉占比 75%，借记卡业务投诉占比 25%；从消费投诉原因来看，业务办理流程成为消费者投诉主要关注点，因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等引起的投诉占比 75%，因服务态度及服务质量引起的投诉占比 25%。

上述投诉事件通过与客户沟通协商，均能得到客户的谅解，客户反馈满意度达到 100%。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防范非法集资、防范电信诈骗等内容积极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教育宣传活动，疫情特殊时期，线上借助微信公众号推文、金融知识微课堂小视频教育宣传模式，线下探寻多样化融合教育宣传体系，打造消保综合课堂。报告期内，本行组织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活动 23 次，消费者受众逾 5,000 人，发放宣传材料逾 3,000 份。本行通过做实做细做好宣传工作，提高人民群众的金融素养，完善风险防范意识，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将保护消费者权益落到实处。

（七）绿色金融发展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部署，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助力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绿色信贷发展和节能减排，在开展信贷业务时，我行重视发挥在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中的作用。

1. 审慎发放绿色信贷。我行在信贷投放上明确绿色信贷重点支持、限制和禁止准入领域，严格控制破坏生态环境和引发社会风险的信贷业务。

2. 创新绿色金融产品。我行于 2018 年 10 月创新推出绿色金融产品“光伏贷”，并制定制度规范相关操作流程，积极响应政府绿色信贷政策导向。我行绿色金融产品“光伏贷”于 2021 年 7 月在广东金融学会举办的 2020 年度广东绿色金融创新案例征集和推广活动中荣获“优秀案例奖”。

截至 2021 年末，我行存量绿色贷款 5 户 5 笔，贷款金额 2,823.46 万元，贷款余额 2,729.5 万元，有力支持了绿色产业发展。

附件：2021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